

郑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郑政文〔2015〕157号

郑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 2014 年度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 先进集体的通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2014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各级行政机关以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引，以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为目标，狠抓制度落实，依法履行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的进展和成效，涌现出一批依法行政先进单位。为鼓励先进，树立典型，推动工作，市政府决定，对荥阳市等 30 个依法行政先进集体予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珍惜荣誉，戒骄戒躁，再接再厉，在今后

推进依法行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更大成绩。全市各级、各部门和各有关单位要以先进为榜样，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不断提高推进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求真务实，锐意进取，为促进全市依法行政工作再上新台阶，加快中原经济区、郑州都市区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附件：2014年度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先进集体（30个）

2015年7月29日

2014 年度郑州市依法行政工作 先进集体（30 个）

荥阳市人民政府

二七区人民政府

惠济区人民政府

中原区人民政府

管城回族区人民政府

上街区人民政府

郑州黄河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

郑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郑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郑州市旅游局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郑州市教育局

郑州市物价局

郑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郑州市粮食局

郑州市林业局

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郑州市卫生局
郑州市财政局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
郑州市审计局
郑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郑州市林业工作总站
郑州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郑州市地方海事局
郑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
郑州市森林公安局
郑州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郑州市西黄刘木材检查站
郑州市公路管理局

主办：市政府法制办

督办：市政府办公厅七处

抄送：市委各部门，郑州警备区。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政协办公厅，市法院，市检察院。

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5年7月30日印发

